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财务报告

二〇二〇年八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85,900,022,946.29	65,081,203,467.82
△结算备付金	3	15,735,514,573.61	12,889,164,542.29
△拆出资金	4	32,452,015,939.99	30,603,020,054.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54,066,332,883.07	52,175,940,23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4,988,727,314.46	5,815,011,791.77
衍生金融资产	7	212,560,705.21	124,786,103.33
应收票据	8	2,793,655,727.30	2,845,701,460.25
应收账款	9	14,455,797,149.45	14,162,274,862.73
☆应收款项融资	10	196,407,233.19	174,317,766.71
预付款项	11	8,169,814,970.82	7,339,069,505.73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5,125,267,919.16	4,645,675,918.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15,246,401,308.22	18,383,858,173.29
存货	17	18,569,946,583.35	16,939,094,231.69
其中：原材料	18	4,061,970,947.03	3,955,284,382.49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9,430,053,910.38	8,680,776,863.56
☆合同资产	20	1,003,711,032.89	143,107,681.03
持有待售资产	21		7,461,198,85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6,546,620,735.34	2,656,335,051.23
其他流动资产	23	3,286,533,877.41	4,028,539,999.15
流动资产合计	24	268,749,330,899.76	245,468,299,693.91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553,421,322.22	422,231,151.95
☆债权投资	27	2,785,566,130.78	2,643,226,793.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18,355,333,009.33	16,560,609,714.69
☆其他债权投资	29	22,638,826,285.95	17,607,464,776.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3,686,552,435.22	6,256,902,543.95
长期股权投资	32	84,244,291,223.28	84,359,474,59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4,190,327,789.27	4,195,397,846.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1,628,775,238.98	2,106,948,227.58
投资性房地产	35	2,262,115,301.56	2,321,501,549.92
固定资产	36	167,787,895,876.83	170,626,117,919.59
在建工程	37	55,915,608,776.94	50,970,207,94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2,549,920.89	1,490,577.86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17,775,830.34	20,706,705.74
无形资产	41	12,262,917,925.24	11,810,365,580.85
开发支出	42	155,117,791.51	122,448,903.40
商誉	43	9,495,677,049.36	9,509,062,341.40
长期待摊费用	44	705,836,848.52	725,124,76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2,257,231,952.80	2,362,697,10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2,440,996,575.60	3,764,553,404.95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391,386,817,284.62	386,386,532,444.80
资产总计	49	660,136,148,184.38	631,854,832,138.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50		
短期借款	51	43,288,887,334.67	29,331,919,08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		
△拆入资金	53	4,252,751,111.11	1,503,708,6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	3,799,579,434.56	2,934,854,96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	489,682,500.00	102,481,220.00
衍生金融负债	56	39,718,717.04	102,857,984.06
应付票据	57	5,416,207,477.63	5,338,250,904.59
应付账款	58	9,235,518,545.25	10,691,125,267.24
预收款项	59	8,695,284,857.57	7,703,012,376.26
☆合同负债	60	1,002,701,478.49	109,862,25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	21,015,123,394.78	19,171,389,537.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2	63,357,611.49	162,973,454.51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	56,639,569,450.12	44,942,840,345.38
△代理承销证券款	64		
应付职工薪酬	65	4,110,154,171.33	4,114,695,209.53
其中：应付工资	66	3,051,569,378.48	3,428,131,937.43
应付福利费	67	2,485,078.80	2,661,479.19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8		450.00
应交税费	69	2,709,096,106.82	2,359,795,514.60
其中：应交税金	70	2,385,428,450.74	2,014,952,322.70
其他应付款	71	26,259,554,151.38	24,191,420,804.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		
△应付分保账款	73		
持有待售负债	74		4,888,007,29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	24,506,427,574.16	32,382,712,051.65
其他流动负债	76	5,764,503,367.28	4,108,446,464.60
流动负债合计	77	217,288,117,283.68	194,140,353,343.97
非流动负债：	78		
△保险合同准备金	79		
长期借款	80	130,801,133,689.20	133,404,658,899.93
应付债券	81	104,493,069,924.68	102,548,377,068.53
其中：优先股	82		
永续债	83		
☆租赁负债	84	18,950,795.27	15,430,662.34
长期应付款	85	4,522,952,188.02	3,927,393,76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	1,231,837.22	1,250,791.66
预计负债	87	548,243,251.48	598,346,101.39
递延收益	88	769,839,558.64	593,851,19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	1,307,777,459.24	1,484,338,422.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	569,323,026.19	113,305,329.48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	243,032,521,729.94	242,686,952,235.59
负债合计	93	460,320,639,013.62	436,827,305,57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4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国家资本	96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97		
集体资本	98		
民营资本	99		
外商资本	100		
#减：已归还投资	10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2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3	409,877,500.00	2,984,655,000.00
其中：优先股	104		
永续债	105	409,877,500.00	2,984,655,000.00
资本公积	106	17,728,844,407.11	16,980,150,788.87
减：库存股	107		
其他综合收益	108	3,293,301,504.49	2,960,401,255.6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	-141,494,172.47	-98,394,397.05
专项储备	110	81,442,657.66	48,659,675.97
盈余公积	111	1,318,239,341.07	1,318,239,341.0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	1,318,239,341.07	1,318,239,341.07
任意公积金	113		
#储备基金	114		
#企业发展基金	115		
#利润归还投资	116		
△一般风险准备	117	2,500,951,777.88	2,321,414,985.92
未分配利润	118	31,209,276,532.94	29,391,092,61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	90,341,933,721.15	89,804,613,661.36
*少数股东权益	120	109,473,575,449.61	105,222,912,897.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	199,815,509,170.76	195,027,526,55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	660,136,148,184.38	631,854,832,138.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

李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163,127,565.75	4,036,323,770.66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应收账款	9	524,000,000.00	524,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1,321,073,614.87	336,949,539.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1,100.00	
其中：原材料	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合同资产	20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3,257,490,000.00	1,220,89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	2,316,565.49	4,726,720.44
流动资产合计	24	7,268,008,846.11	6,122,890,030.84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4,793,837,628.75	4,386,654,652.27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9,421,696,472.45	14,869,871,472.45
长期股权投资	32	115,915,460,367.14	113,957,798,49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465,002,090.60	477,107,244.02
固定资产	36	10,415,087.90	11,310,791.06
在建工程	37	7,742,133.24	7,827,182.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107,515.18	120,434.02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15,186,929.68	16,796,42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179,592,629.56	179,592,62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7,650,000.00	1,107,65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30,816,690,854.50	135,014,729,326.42
资产总计	49	138,084,699,700.61	141,137,619,357.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沛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06/30	2020/01/01
流动负债：	50		
短期借款	51	4,000,000,000.00	3,999,9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		
△拆入资金	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		
衍生金融负债	56		
应付票据	57		
应付账款	58	114,857.51	522,910.09
预收款项	59		
☆合同负债	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		
△代理承销证券款	64		
应付职工薪酬	65	341,437,559.45	337,621,149.44
其中：应付工资	66	310,123,541.32	310,123,541.32
应付福利费	6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8		
应交税费	69	50,150,219.15	54,298,228.09
其中：应交税金	70	50,150,219.14	54,298,228.09
其他应付款	71	1,436,721,443.97	1,485,873,037.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		
△应付分保账款	73		
持有待售负债	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	4,500,000,000.00	2,9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6	501,418,559.30	2,000,725,865.51
流动负债合计	77	10,829,842,639.38	10,788,941,190.27
非流动负债：	78		
△保险合同准备金	79		
长期借款	80	10,957,800,000.00	12,505,451,600.00
应付债券	81	53,500,000,000.00	5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82		
永续债	83		
☆租赁负债	84		
长期应付款	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		
预计负债	87		
递延收益	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	264,293,243.88	247,844,724.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	64,722,093,243.88	67,753,296,324.65
负债合计	93	75,551,935,883.26	78,542,237,51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4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国家资本	96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97		
集体资本	98		
民营资本	99		
外商资本	100		
#减：已归还投资	10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2	33,800,000,000.00	33,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3	499,877,500.00	2,984,655,000.00
其中：优先股	104		
永续债	105	499,877,500.00	2,984,655,000.00
资本公积	106	13,702,524,469.25	13,410,045,379.88
减：库存股	107		
其他综合收益	108	3,452,869,425.36	3,240,924,690.9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		
专项储备	110		
盈余公积	111	1,318,239,341.07	1,318,239,341.0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	1,318,239,341.07	1,318,239,341.07
任意公积金	113		
#储备基金	114		
#企业发展基金	115		
#利润归还投资	116		
△一般风险准备	117		
未分配利润	118	9,759,253,081.67	7,841,517,43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	62,532,763,817.35	62,595,381,84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	138,084,699,700.61	141,137,619,357.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沛军

审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会计准则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62,593,057,466.26	64,001,688,504.97
其中：营业收入	2	56,141,312,100.04	58,465,990,379.93
△利息收入	3	2,903,714,729.16	2,659,893,335.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其他业务收入	5	3,548,030,637.05	2,875,804,789.10
二、营业总成本	6	59,242,311,096.51	59,845,941,017.99
其中：营业成本	7	43,842,722,289.15	45,926,720,873.93
△利息支出	8	1,326,133,384.99	1,452,805,116.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469,276,338.51	431,998,442.18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851,691,181.84	940,324,167.11
销售费用	16	1,067,178,424.21	1,035,848,300.37
管理费用	17	6,398,563,632.23	4,884,201,113.27
研发费用	18	366,344,910.97	267,912,013.00
财务费用	19	4,920,400,934.60	4,906,130,991.72
其中：利息费用	20	5,000,693,230.75	5,015,614,111.08
利息收入	21	284,482,335.17	138,493,986.2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38,640,520.44	-25,970,795.75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198,887,873.04	156,055,15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6,366,600,587.34	3,778,274,259.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3,855,676,570.01	2,392,104,365.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49,337,184.68	9,691,142.2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699,018,486.48	2,300,389,890.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625,448,347.91	-73,127,041.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19,294,296.45	19,740,176.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755,829.13	28,080,200.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9,821,929,316.70	10,374,851,273.3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87,341,729.68	131,465,832.46
其中：政府补助	36	19,186,339.19	26,072,128.07
减：营业外支出	37	187,370,764.42	34,562,253.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9,821,900,281.96	10,471,754,852.48
减：所得税费用	39	2,447,138,746.76	2,160,989,197.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7,374,761,535.20	8,310,765,654.8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2,157,759,655.97	3,280,079,339.53
*少数股东损益	43	5,217,001,879.23	5,030,686,315.29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7,374,761,535.20	8,310,765,654.82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595,507,854.05	842,982,27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332,900,248.89	827,222,107.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4,991,791.28	47,599,147.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14,991,791.28	47,599,147.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347,892,040.17	779,622,960.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138,613,826.85	923,378,008.8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5,810,620.91	26,993,700.34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57,170,946.51	-169,216,308.57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191,484,462.29	-463,462.45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71,205,761.93	63,673,978.69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569,556.52	-64,742,956.20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262,607,605.17	15,760,169.0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7,970,269,389.26	9,153,747,93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2,490,659,904.86	4,107,301,447.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5,479,609,484.40	5,046,446,484.33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沛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234,004,896.65	215,867,621.45
其中：营业收入	2	234,004,896.65	215,867,621.45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831,030,360.42	1,606,996,765.14
其中：营业成本	7	12,105,153.42	9,345,994.32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777,827.10	2,934,461.44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267,845,696.35	209,124,952.69
研发费用	18		1,000,000.00
财务费用	19	1,550,301,683.55	1,384,591,356.69
其中：利息费用	20	1,553,212,008.13	1,403,422,267.54
利息收入	21	8,972,132.63	22,928,823.4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3,643,183,941.05	3,710,632,76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1,349,533,253.53	1,266,497,512.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046,158,477.28	2,319,503,624.64
加：营业外收入	35	700.00	
其中：政府补助	36		
减：营业外支出	37	51,486,300.00	22,931,59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994,672,877.28	2,296,572,026.64
减：所得税费用	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994,672,877.28	2,296,572,026.6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	1,994,672,877.28	2,296,572,026.64
终止经营净利润	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211,944,734.40	1,327,728,946.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9		
5.其他	5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211,944,734.40	1,327,728,946.6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162,599,176.83	995,957,526.4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	49,345,557.57	331,771,420.2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5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7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8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		
9.其他	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	2,206,617,611.68	3,624,300,973.33
八、每股收益：	63		
基本每股收益	64		
稀释每股收益	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沛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作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3,902,707,295.60	64,663,322,910.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79,700,744.33	-155,205,790.2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220,094,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3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1,613,170,691.56	404,774,555.9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6,123,958,019.64	5,327,422,247.2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2,700,000,000.00	-4,496,611,167.2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3,130,621,926.04	-3,071,175,538.7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11,696,052,881.65	12,995,259,014.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242,600,124.21	201,415,004.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8,321,371,981.40	5,507,290,0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97,870,876,175.77	81,676,491,26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43,364,175,306.99	44,165,588,53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624,920,185.95	863,261,528.2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101,268,401.7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1,80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881,560,173.51	972,219,447.0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5,864,215,376.00	5,795,084,77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5,169,009,285.86	6,336,056,89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7,654,255,224.25	11,359,586,6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70,508,295,180.66	69,390,529,42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27,362,580,995.11	12,285,961,83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26,620,588,511.79	42,534,522,019.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3,880,876,994.69	2,034,810,32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54,085,806.58	10,799,549.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1,077,381,913.70	1,232,471,1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1,573,806,033.37	283,648,792.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33,098,567,646.97	46,096,251,80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6,640,714,023.94	6,784,542,39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22,626,442,146.81	43,984,256,559.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553,222,682.61	-15,351,850.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368,603,136.53	1,277,518,00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29,451,775,716.83	52,030,965,1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646,791,930.14	-5,934,713,30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3,121,470,860.71	390,963,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2,621,508,360.71	390,963,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49,878,225,127.43	51,358,717,044.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7,903,160,377.37	11,199,703,773.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25,436,534,994.99	16,784,463,79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86,339,391,360.50	79,733,848,310.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	83,276,152,304.60	57,494,102,999.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	9,227,243,866.48	10,452,248,120.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1,210,274,689.45	2,190,025,059.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1,203,958,616.37	303,632,542.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93,707,354,787.45	68,249,983,662.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7,367,963,426.95	11,483,864,64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3,735,647,003.80	28,189,654.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9,905,762,494.50	17,863,302,83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68,716,352,590.16	59,084,602,41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88,622,115,084.66	76,947,905,250.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77,166,592.05	108,490,21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77,196,592.05	108,490,2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1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84,430,468.18	149,369,80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1,025,428.88	27,467,788.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55,902,893.56	124,603,94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441,359,890.62	301,441,53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364,163,298.57	-192,951,31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8,274,219,536.86	4,277,346,019.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2,248,678,529.45	1,724,496,42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0,522,898,066.31	6,001,842,439.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346,207.28	7,597,374.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4,920,725,502.96	7,620,007,347.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13,760.00	38,97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4,922,185,470.24	7,627,643,69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5,600,712,596.07	-1,625,801,256.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7,999,068,527.40	11,946,9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7,999,068,527.40	11,946,9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	13,457,551,600.00	7,494,049,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	1,631,940,000.58	3,064,738,700.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19,322,429.23	15,076,29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15,108,814,029.81	10,573,864,09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7,109,745,502.41	1,373,045,90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873,196,204.91	-445,706,67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4,036,323,770.66	5,263,201,43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163,127,565.75	4,817,494,763.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冲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	16,980,150.78887		2,960,401.25560	48,659,675.97	1,318,239.34107	29,391,092.61393	89,804,613.66136	105,222,912.89779	195,027,526.55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33,800,000.00	16,980,150.78887		2,960,401.25560	48,659,675.97	1,318,239.34107	29,391,092.61393	89,804,613.66136	105,222,912.89779	195,027,526.55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8,693.61824		332,900.24889	32,782,981.69	0.00	1,818,183.91901	537,320.05979	4,250,662.55182	4,787,982.611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800,000.00	17,728,844.40711		3,293,301.50449	81,442,657.66	1,318,239.34107	31,209,276.53294	90,341,933.72115	109,473,575.44961	199,815,509.170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之白印

之姚印

李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上海金融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			16,260,854.00	65	594,380.87	33,760,324.47	957,022,063.62	1,964,422,237.05	27,910,707.20	84,505,801.71	100,367,949.28	184,873,75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666,779.83			-93,203,411.20	-556,070,405.79	17,506,013.84	49,576,024.05	67,082,037.89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			16,260,854.00	65	1,261,160,702.38	33,760,324.47	957,022,063.62	1,871,218,825.85	27,354,636,801.37	84,523,307,726.34	100,417,525,302.70	184,940,833,02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60,357,652.71		827,222,107.96	31,453,796.97	0.00	9,425,199.08	1,693,295,236.35	2,721,753,993.07	46,944,928.66	2,768,698,92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827,222,107.96	0.00	0.00	0.00	3,280,079,339.53	4,107,301,447.49	5,046,446,484.33	9,153,747,931.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二）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9,425,199.08	-1,586,784,103.18	-1,577,358,904.10	-5,390,465,255.67	-6,967,824,159.77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425,199.08	-9,425,199.08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390,465,255.67	-6,890,465,255.67	
4. 其他										-77,358,904.10	-77,358,904.10	0.00	-77,358,904.10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四）专项储备	0.00					0.00	31,453,796.97	0.00	0.00	0.00	31,453,796.97	0.00	31,453,796.97	
1. 本期提取							212,896,360.32				212,896,360.32		212,896,360.32	
2. 本期使用							-181,442,563.35				-181,442,563.35		-181,442,563.35	
（五）其他	0.00			160,357,652.71		0.00	0.00	0.00	0.00	0.00	160,357,652.71	0.00	160,357,652.71	
（六）其他	0.00			16,421,211,661.36	0.00	2,088,382,810.33	65,214,121.44	957,022,063.62	1,880,644,024.93	29,047,932,037.73	87,245,061,719.41	100,464,470,231.36	187,709,531,950.77	

法定代表人：白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沙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勇



李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		2,984,655,000.00	13,410,045,379.88				1,318,239,341.07		7,841,517,430.43	62,595,381,842.34
加：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800,000.00		2,984,655,000.00	13,410,045,379.88				1,318,239,341.07		7,841,517,430.43	62,595,381,842.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2,484,777,500.00	292,479,089.37		0.00		0.00		1,917,735,651.24	-62,618,02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944,734.40				1,994,672,877.28	2,206,617,611.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2,484,777,500.00	292,479,089.37		0.00		0.00		0.00	-2,192,298,410.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484,777,500.00	292,479,089.37							-2,192,298,410.63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6,937,226.04	-76,937,226.0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800,000.00	0.00	499,877,500.00	13,702,524,469.25	0.00	3,452,869,425.36	0.00	1,318,239,341.07	0.00	9,759,253,081.67	62,532,763,817.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0.00		2,984,655,000.00	12,668,236,537.07		938,406,804.75		957,022,063.62		7,596,882,733.37	58,945,293,138.8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33,800,000,000.00		2,984,655,000.00	12,725,872,754.13		2,366,225,751.44		957,022,063.62		8,316,095,855.91	61,049,871,425.10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勇



李海平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零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系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国家投资控股公司和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于1995年5月5日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100000000017644(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公司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0017643K的新版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80,000.00万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总部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法定代表人:白涛。

本公司实行母子公司管理体制,下设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5家,其中包括9家控股上市公司:国投电力(600886.SH)、国投中鲁(600962.SH)、国投资本(600061.SH)、中成股份(000151.SZ)、亚普股份(603013.SH)、神州高铁(000008.SZ)、华联国际(00969.HK)、中新果业(5EG.SGX)、美亚柏科(300188.SZ)。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业务板块:本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完善发展战略,优化资产结构,逐步构建基础产业,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金融及服务业和国际业务四大战略业务单元。基础产业重点发展以电力为主的能源产业,以路、港为主的交通产业,以及战略性稀缺性矿产资源开发业务。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基金投资与控股投资融合联动,重点发展健康养老、先进制造业、生物能源、大数据和互联网+、生物医药、城市环保等产业。金融及服务业发展证券、银行、证券投资基金、信托、保险、担保、期货、财务公司、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稳妥开展工程设计、资产管理、咨询、物业等其他业务。国际业务重点开展境外直接投资、国际工程承包、国际贸易等业务。经过20年的探索与实践,国投逐步形成了“股权投资-股权管理-股权经营”和“资产经营与资本经营相结合”的独特运作模式,即资本投入获得股权、股权管理提升企业价值、股权转让或股权经营分红获得收益,从而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7 年 12 月 05 日至长期。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企业合并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其中合并利润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应当按公允价值列示。

3、 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其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基本原则是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具体为：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购买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按照规定, 购买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 并获取批准;
- 3) 已经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 (一般超过 50%), 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 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4、 合并日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 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 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 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 则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其资产、负债 (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

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

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本公司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

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

益。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

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当本公司没有合理的预期能够收回该金融资产时，应直接核销减值准备并减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核销该金融资产的整体或部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之子公司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

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套期工具

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者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之子公司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

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4、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5、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6、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尚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如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应当包括在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下述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单个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占所属应收款项科目余额的 30%，或是单个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一般公司 计提比例(%)	以外销为主的公司 计提比例(%)	证券行业公司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6 个月以内	0.00	20.00	0.50
6 个月至 1 年	5.00	20.00	0.50
1—2 年	10.00	30.00	10.00
2—3 年	30.00	50.00	30.00
3—4 年	50.00	100.00	50.00
4—5 年	80.00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账龄较长（远大于信用期）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I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II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III 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IV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V 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VI 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5) 下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根据其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及产品或服务的特点，采用如下标准计提坏账准备：

I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担保赔偿准备金，主要包括已发生未报案和已发生已报案赔偿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赔偿准备金主要指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对未到期的担保合同风险敞口损失作出的最佳估计，以及为已发生潜在违约尚未代偿的担保赔案提取的准备金。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根据所承担的风险敞口及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的判断，对所有未到期的担保合同预计未来履行担保义务相关支出进行合理估计。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逐案估损法对已发生已报案和赔案的最终赔付额予以合理估计，并据此计提已发生已报案赔偿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赔款准备金在担保合同实际发生代偿后转入应收代偿款坏账准备中核算。担保合同提前解除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转销相关各项担保赔偿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II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根据贷款及垫款的五级分类结果，按照组合方式计提贷款损失准备，按照中国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规定，对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自营贷款、贴现资产与拆出资金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进行风险分类，其中正常类一级计提比例为 1%，正常类二级计提比例为 2%，正常类三级计提比例为 3%，关注类一级计提比例为 4%，关注类二级提比例为 5%。次级类计提比例 30%、可疑类计提比例 60%、损失类计提比例 100%的标准提取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对存在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以及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很小的风险资产，经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列作损失，并冲减已提取的减值准备。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提取呆账准备，包括一般风险准备和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主要为存放同业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执行中国财政部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和《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相关规定，按照一定比例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一般准备余额按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计提。用于弥补风险损失，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可自 2012 年起分 5 年到位。

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十三)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1、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

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公司”中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

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

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在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净额时，公司应当按照以前确认或登记有关投资净损失时的相反顺序进行会计处理，即依次减记未确认投资净损失净额、恢复其他长期权益和恢复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根据复核后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调整。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在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

行新租赁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三十三) 租赁-已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0-5	1.90-12.50
机器设备	3-30	0-5	3.23-33.00
运输设备	3-30	0-5	3.23-31.67
电子设备	3-10	0-5	9.70-33.33
办公设备	3-15	0-5	9.50-33.00
酒店业家具	3-8	3-5	9.50-32.33
其他	3-10	0-5	9.50-33.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本公司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后,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满足本公司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的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三十三）租赁-已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中有关使用权资产的会计处理。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经济林	20	0	5.00
畜牧养殖业			
产役畜	3	0	33.33

4、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5-70 年	土地使用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2-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	10 年	法律法规规定
著作权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特许权	3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其他	不低于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

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生产准备费、融资性费用、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

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

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五)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合同条款以及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八) 收入

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公司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第一，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第二，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第三，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四，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第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5）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其中：

I 代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II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III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根据产品合同约定的受托资产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向所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收取管理人费用，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为收入。

（6）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已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二十九）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收入，包括下列内容

- （1）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
- （2）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2、 合同收入的确认

- （1）合同变更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1）客户能够认可因变更而增加的收入；

2) 该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索赔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1) 根据谈判情况，预计对方能够同意该项索赔；

2) 对方同意接受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奖励款应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构成合同收入：

1) 根据合同目前完成情况，足以判断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能够达到或超过规定的标准；

2) 奖励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合同成本的确认

合同成本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直接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合同成本，间接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计入合同成本。

合同完成后处置残余物资取得的收益与合同有关的零星收益，冲减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不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因订立合同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收入与合同费用的确认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5、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6、 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和计提

本公司对于在建造的合同，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当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三十) 合同成本

本公司之孙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本公司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

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

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 租赁

尚未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的资产，按资产的性质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按照公司对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出的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2、 融资租赁的判断标准和会计处理

（1）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3)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已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加坡亚德有限责任公司经董事会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以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如下：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五) 预计负债”所述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

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八）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

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四）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五）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察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交通运输企业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1%提取安全生产费，非煤矿山开采企业按产量2元/吨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

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344,840.35	72.36	72.36	401,047.87	4
2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针纺制品及原辅材料生产销售	206,000.00	100.00	100.00	222,406.04	4
3	北京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租赁等	310,000.00	100.00	100.00	303,807.00	1
4	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0	100.00	100.00	24,212.58	1
5	国投物流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物流行业投资与开发	79,858.00	100.00	100.00	32,871.20	1
6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浓缩果蔬汁生产销售	26,221.00	44.57	44.57	62,694.50	1
7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资产管理、资产重组等	150,000.00	100.00	100.00	503,893.44	1
8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	2	北京	北京	融资性担保业务等	450,000.00	47.55	47.55	163,816.20	4
9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等	1,600.00	60.00	60.00	990.34	1
10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子、通信工程、其他工业及民用工程的设计、规划、咨询、评估、监理等	70,000.00	100.00	100.00	67,240.24	4
11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	2	北京	北京	集团内成员企业存款、发放贷款等	500,000.00	100.00	100.00	211,077.84	1
12	国投交通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路桥港口的投资与开发	180,000.00	100.00	100.00	871,971.85	4
13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力生产销售	678,602.33	49.18	49.18	464,015.47	3
14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自营或代理成套设备、机电产品和技术进出口贸易	109,185.00	100.00	100.00	167,877.30	4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5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	3	中国香港	北京	海外投融资	30,029.12	100.00	100.00	30,197.11	1
16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路桥港口的投资与开发	200,000.00	100.00	100.00	910,056.51	4
17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	2	上海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422,712.97	45.87	45.87	1,070,706.38	1
18	国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等	122,361.00	100.00	100.00	399,110.81	1
19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1	上海	北京	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等	170,000.00	100.00	100.00	178,829.44	1
20	国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	1	上海	北京	养老投资等	70,000.00	100.00	100.00	111,425.32	1
21	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	1	上海	北京	投资管理、生物科技等	200,000.00	100.00	100.00	249,481.20	1
22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人才中介服务、劳务派遣等	4,000.00	100.00	100.00	4,000.00	1
23	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产业基金投资管理	3,000.00	100.00	100.00	3,000.00	1
24	国投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	1	上海	北京	认证服务、检测科技等	8,495.00	100.00	100.00	51,295.36	1
25	国投生态环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1	海南海口	北京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及修复等	27,050.00	100.00	100.00	27,050.00	1
2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2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证券业务	700,000.00	100.00	100.00	3,269,478.12	3
27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	1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水电开发	3,730,000.00	52.00	52.00	2,130,707.77	3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差异原因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差异原因
1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5.60	22.32	注 1
2	中检美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6.00	78.00	注 2

注 1：本公司所属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股东李国林、刘冬颖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李国林，刘冬颖另将其各自持有美亚柏科的 27,024,316.00 股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国投智能行使。

注 2：本公司所属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美亚柏科与中检美亚自然人股东王志永达成一致行动人计划，双方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王志永将其持有中检美亚 32%的股权对应的全部表决权不可撤销地授权国投智能行使，委托期 3 年。美亚柏科原持有中检美亚 46% 的表决权（其中控股子公司美亚商鼎持有 18%的表决权），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国投智能合计拥有中检美亚 78%的表决权。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44.57	44.57	26,221.00	62,694.50	2	注 1
2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47.20	47.20	450,000.00	161,343.96	2	注 2
3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9.18	49.18	678,602.33	464,015.47	2	注 3
4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45.87	45.87	422,712.97	1,070,706.38	2	注 4
5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49.50	49.50	51,000.00	7,260.00	4	注 5
6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92	22.92	278,079.53	325,355.05	3	注 6
7	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4.12	34.12	7,620.00	20,020.00	3	注 7
8	国投中鲁（山东）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40.00	40.00	500.00	200.00	3	注 8
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45.36	45.36	29,598.00	25,941.81	3	注 9
10	华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6.51	36.51	17,915.09	39,696.00	3	注 10
11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27.00	27.00	96,558.30	52,782.97	3	注 11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2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5.60	22.32	80,399.37	193,376.74	3	注 12
13	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35.65	35.65	15,000.00	5,903.14	3	注 13
14	长春吉粮天裕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2.61	42.61	372,300.45	160,370.05	4	注 14

注 1：本公司拥有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本公司作为该等 A 股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发起人股东），能够实施控制。

注 2：本公司拥有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本公司系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主导其经营活动。

注 3：本公司拥有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本公司作为该等 A 股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

注 4：本公司拥有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本公司作为该等 A 股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

注 5：亚普公司于 2018 年发行人民币流通股，导致本公司所属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56.10%变为 49.50%，但国投高新仍为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主导其经营活动。

注 6：本公司所属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以要约收购的方式收购神州高铁 20.00%的股份。2018 年 11 月 30 日，神州高铁召开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新一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5 名董事由国投高新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因此国投高新能够有效控制新一届董事会多数席位。上述事项完成后，国投高新成为神州高铁控股股东。

注 7：本公司所属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购波林股份新增股份 2,150 万股；另波林股份股东马少波、贾树伦、焦明华分别向国投高新转让股份 300 万股、50 万股、100 万股。国投高新合计持有波林股份 2,600 万股，为波林股份第一大股东。2019 年波林股份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国投高新。上述事项完成后，国投高新成为波林股份控股股东。

注 8：本公司所属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国投中鲁（山东）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40%股权，但根据该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国投中鲁对其拥有实际控制权。

注 9：本公司所属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中成集团系该公司的第

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主导其经营活动。

注 10：本公司所属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华联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中成集团系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能够实施控制，主导其经营活动。

注 11：本公司所属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拥有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国投交通系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向该公司派出董事长，主导其经营活动，能够实施控制。

注 12：本公司所属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拥有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国投智能系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且拥有实质控制权。

注 13：根据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的章程，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国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有权控制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注 14：本公司所属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拥有长春吉粮天裕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表决权虽然没有超过 50%，但国投生物系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且拥有实质控制权。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上海国投协力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0	50.00	1,000,000.00	252,612.87	2	共同控制
2	中成南非公司	100.00	100.00	371.62	371.62	3	停业清理
3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	51.00	51.00	25,644.84	25,644.84	3	委托管理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56,334,976.72	13,021,232.18
银行存款	80,119,332,045.73	61,332,388,332.48
其他货币资金	5,424,355,923.84	3,735,793,903.16
合计	85,900,022,946.29	65,081,203,467.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10,940,669.76	4,422,886,726.70

(二) 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客户备付金	11,653,674,258.23	10,553,753,940.64
自有备付金	3,070,229,165.00	1,642,801,286.00
信用备付金	1,008,169,575.60	689,195,757.94
加：应计利息	3,441,574.78	3,413,557.71
合计	15,735,514,573.61	12,889,164,542.29

(三) 应收账款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266,876,439.65	7.17	113,504,835.12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782,109,798.75	4.43	90,188,258.90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434,147,464.42	2.46	12,341,368.12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419,877,258.59	2.38	13,276,130.16
中国中铁	394,764,917.41	2.23	62,009,435.35
合计	3,297,775,878.82	18.67	291,320,027.65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买入返售债券	1,900,719,800.31	3,271,111,806.81
其中：国债	1,875,844,791.91	3,260,122,069.75
金融债		
企业债		
短期融资券	24,875,008.40	10,989,737.06
中期票据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股票	13,483,261,227.96	15,248,472,293.18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68,141,111.17	113,095,751.07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13,415,120,116.79	15,135,376,542.11
合计	15,383,981,028.27	18,519,584,099.99
加：应计利息	107,278,625.77	62,185,254.40
减：减值准备	244,858,345.82	197,911,181.10
账面价值	15,246,401,308.22	18,383,858,173.29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55,431,459.84	193,460,512.81	4,061,970,947.03	4,187,731,115.03	232,446,732.54	3,955,284,382.4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580,136,396.89	9,094,569.65	3,571,041,827.24	3,314,753,676.36	26,242,057.83	3,288,511,618.53
库存商品（产成品）	9,520,460,858.19	90,406,947.81	9,430,053,910.38	8,154,878,946.30	121,587,495.93	8,033,291,450.3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6,538,869.52	0.00	16,538,869.52	47,323,385.15	320,603.13	47,002,782.02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46,095.78	105,313.14	1,840,782.64	2,763,515.91		2,763,515.91
其他	1,513,294,230.18	24,793,983.64	1,488,500,246.54	977,556,576.86	12,801,507.68	964,755,069.18
合计	18,887,807,910.40	317,861,327.05	18,569,946,583.35	17,332,492,628.80	393,398,397.11	16,939,094,231.69

(六)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两河口水电站	38,648,645,967.24		38,648,645,967.24	35,555,073,417.81		35,555,073,417.81
杨房沟水电站	8,798,826,695.13		8,798,826,695.13	7,844,250,810.10		7,844,250,810.10
桐子林水电站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安信金融大厦	563,026,211.20		563,026,211.20	505,589,840.24		505,589,840.24
海伦年产 30 万吨燃料乙醇项目	495,876,817.82		495,876,817.82	329,313,098.60		329,313,098.60
年产 35 万吨燃料乙醇项目	495,791,338.64	106,979,112.39	388,812,226.25	495,791,338.64	106,979,112.39	388,812,226.25
哈密风电景峡第五风电场 A 区 100WM 工程项目	369,878,453.90		369,878,453.90	55,550,938.00		55,550,938.00
中宁恩和 50MW 风力发电项目	257,079,638.45		257,079,638.45	146,659,817.43		146,659,817.43
日处理 2000 吨复杂难处理金精矿多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151,382,040.79		151,382,040.79	6,416,124.83		6,416,124.83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伦市轻工产业园热电联产项目	149,919,683.32		149,919,683.32	106,882,937.71		106,882,937.71
糖业公司贝宁生物能源 150KLPD 项目	132,002,577.53	132,002,577.53		130,038,922.21	130,038,922.21	
国投湄洲湾煤炭码头一期工程	75,228,467.59		75,228,467.59	73,802,394.46		73,802,394.46
三明城市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项目	72,127,546.95		72,127,546.95	156,912,527.33		156,912,527.33
罗钾经营性技改项目	69,242,551.68		69,242,551.68	63,576,006.80		63,576,006.80
汉地石油装船项目	54,916,487.45		54,916,487.45	53,814,074.70		53,814,074.70
年产 4060 吨高强聚乙烯纤维项目	21,315,100.59		21,315,100.59	144,895,096.16		144,895,096.16
国投海南大厦	2,272,420.30		2,272,420.30	206,509,926.66		206,509,926.66
浦北龙门风电场二期项目				57,720,520.43		57,720,520.43
两河口水电站	38,648,645,967.24		38,648,645,967.24	35,555,073,417.81		35,555,073,417.81
杨房沟水电站	8,798,826,695.13		8,798,826,695.13	7,844,250,810.10		7,844,250,810.10
桐子林水电站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795,546,344.23
安信金融大厦	563,026,211.20		563,026,211.20	505,589,840.24		505,589,840.24
海伦年产 30 万吨燃料乙醇项目	495,876,817.82		495,876,817.82	329,313,098.60		329,313,098.60
年产 35 万吨燃料乙醇项目	495,791,338.64	106,979,112.39	388,812,226.25	495,791,338.64	106,979,112.39	388,812,226.25
哈密风电景峡第五风电场 A 区 100WM 工程项目	369,878,453.90		369,878,453.90	55,550,938.00		55,550,938.00
中宁恩和 50MW 风力发电项目	257,079,638.45		257,079,638.45	146,659,817.43		146,659,817.43
日处理 2000 吨复杂难处理金精矿多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151,382,040.79		151,382,040.79	6,416,124.83		6,416,124.83
海伦市轻工产业园热电联产项目	149,919,683.32		149,919,683.32	106,882,937.71		106,882,937.71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工程	5,026,439,584.12	24,927,460.07	5,001,512,124.05	4,237,731,272.04	62,846,983.20	4,174,884,288.84
合计	56,179,517,926.93	263,909,149.99	55,915,608,776.94	50,966,075,408.38	299,865,017.80	50,666,210,390.58

(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18,701,438,807.97	16,852,059,424.13
其中：国债	8,092,874,929.03	6,706,986,126.23
金融债	601,885,914.75	608,601,525.66
企业债	3,661,450,879.91	2,434,389,000.00
其他	6,345,227,084.28	7,102,082,772.24
债券收益权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3,684,586.81	19,330,113.62
合计	21,015,123,394.78	19,171,389,537.75

(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间短期融资券	4,317,364,544.39	3,512,581,266.3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09,158,127.15	343,401,904.48
受托担保业务基金	966,150,455.08	91,280,178.59
其他	71,830,240.66	161,183,115.20
合计	5,764,503,367.28	4,108,446,464.60

(九)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债券期限	发行日期	上年年末余额
国投集团 2008 企业债	3,000,000,000.00	15 年	2008/9/8	3,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1 年企业债	3,000,000,000.00	15 年	2011/3/7	3,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2 年中期票据第二期	2,500,000,000.00	10 年	2012/10/23	2,5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4 年第三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00	10 年	2014/11/4	4,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5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500,000,000.00	10 年	2015/5/25	2,5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3,000,000,000.00	7 年	2016/6/6	3,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6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3000000000	10 年	2016/7/11	3,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7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00	5 年	2017/7/19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7 年企业债	2000000000	5 年	2017/8/21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	3000000000	5 年	2018/3/22	3,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8 年第二期公司债	2,000,000,000.00	5 年	2018/5/15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1,500,000,000.00	3 年	2018/8/21	1,5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1,500,000,000.00	5 年	2018/8/21	1,5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1,000,000,000.00	5 年	2019/3/13	1,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000,000,000.00	3 年	2019/3/13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	2,000,000,000.00	3 年	2019/5/17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二期公司债	2,000,000,000.00	10 年	2019/7/24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1,000,000,000.00	5 年	2019/8/19	1,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000,000,000.00	3 年	2019/8/19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三期公司债（品种一）	1,000,000,000.00	5 年	2019/11/12	1,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三期公司债(品种二)	1,700,000,000.00	10 年	2019/11/12	1,7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1,000,000,000.00	5 年	2019/11/25	1,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000,000,000.00	3 年	2019/11/27	2,0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19 年第一期企业债	1,200,000,000.00	10 年	2019/12/11	1,200,000,000.00
国投集团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3 年	2020/3/6	
国投集团 2020 年第二期公司债券	2,000,000,000.00	10 年	2020/3/6	
16 中保 01	1,503,788,184.76	5 年	2016/10/12	1,518,838,764.07
17 中保债	494,325,563.55	5 年	2017/3/16	516,905,168.45
18 中保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498,951,358.23	3 年	2018/11/22	501,969,793.68
19 中保 01	2,575,406,267.96	5 年	2019/3/27	2,570,234,668.88
国投电力 2016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714,714,545.98	5 年	2016/10/27	703,923,835.61
国投电力 2016 年第二期公司债券	510,255,740.71	5 年	2016/11/18	502,001,095.89
国投电力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203,244,850.68	10 年	2019/6/11	1,230,935,342.48
雅砻江 2018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8,383,561.54	5 年	2018/4/24	1,031,068,493.00
雅砻江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7,213,972.61	5 年	2019/4/25	1,027,025,479.47
雅砻江 2020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896,836,666.68	3 年	2020/4/8	
RONGSHI N2205	3,511,655,265.25	5 年	2017/5/4	3,469,988,204.90
RONGSHI N2705	3,508,113,837.84	10 年	2017/5/4	3,466,488,797.81
RONGSHI N2405	3,508,522,420.34	5 年	2019/5/14	3,466,892,532.33
RONGSHI N2905	3,496,280,536.96	10 年	2019/5/14	3,454,795,903.32
19 安信 G1	3,050,313,362.61	3 年	2019/11/14	2,992,539,064.36
18 安信 C3	2,594,654,427.98	3 年	2018/9/17	2,534,806,277.19
18 安信 C4	2,052,645,983.20	3 年	2018/11/23	2,009,254,195.12
18 安信 C5	2,046,807,370.14	3 年	2018/12/24	2,001,916,558.50
19 安信 C1	2,649,314,690.00	3 年	2019/1/18	2,704,048,299.87
19 安信 C2	3,043,438,606.61	3 年	2019/2/26	3,106,593,976.87
19 安信 C3		2 年	2019/3/19	3,099,342,673.44

19 安信 C4		3 年	2019/4/23	2,675,598,288.22
19 安信 C5	3,633,909,276.06	2 年	2019/7/22	3,563,209,655.07
20 安信 01	5,056,861,333.67	3 年	2020/2/24	
20 安信 G1	3,027,432,101.32	3 年	2020/1/16	
合计	104,493,069,924.68			102,548,377,068.53

(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65,152,445,349.83	47,970,622,661.49	65,161,173,799.80	48,937,873,994.98
电力	17,470,336,116.13	9,199,763,932.71	19,609,475,053.75	11,839,690,572.69
贸易	18,389,514,977.94	18,076,594,023.04	16,531,353,678.39	16,189,173,476.16
矿业	5,728,008,589.08	4,650,386,110.90	5,896,314,219.15	4,554,655,396.85
高新	4,402,197,051.63	3,635,845,587.72	4,975,723,161.61	3,691,538,933.69
金融	6,868,037,713.52	2,249,696,943.88	6,328,943,478.37	2,731,588,820.12
服务业	5,165,768,368.95	4,435,753,658.35	4,671,528,277.58	4,038,694,218.49
交通及运输	1,179,845,304.84	829,306,234.38	2,173,208,606.6	1,461,490,089.51
果汁	578,483,442.55	467,691,381.26	392,535,201.36	281,301,900.90
生物	4,699,210,094.34	4,113,430,417.85	4,552,757,200.09	4,139,377,225.88
智能	671,043,690.85	312,154,371.40	29,334,922.90	10,363,360.69
2. 集团内关联交易抵销	-2,559,387,883.57	-2,332,490,648.84	-1,159,485,294.83	-1,126,349,562.46
合计	62,593,057,466.26	45,638,132,012.65	64,001,688,504.97	47,811,524,432.52

